福 荣 新 城 项 目（二期） 批 后 公 布

总平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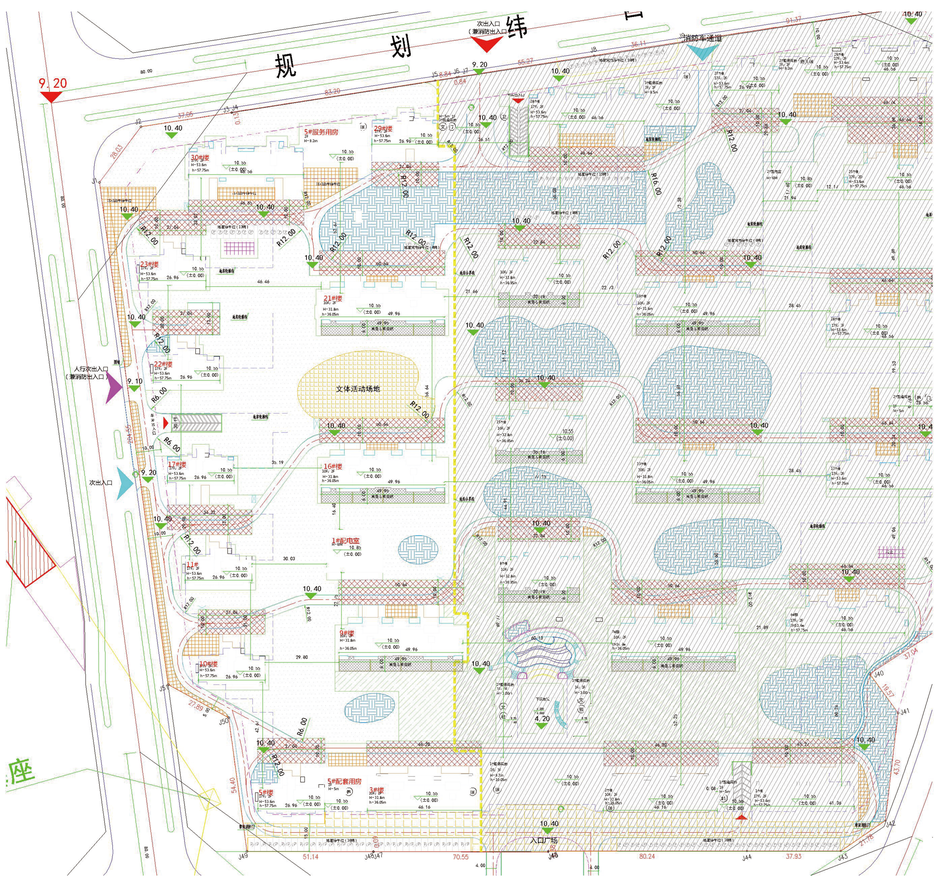

红色楼号为本次审批范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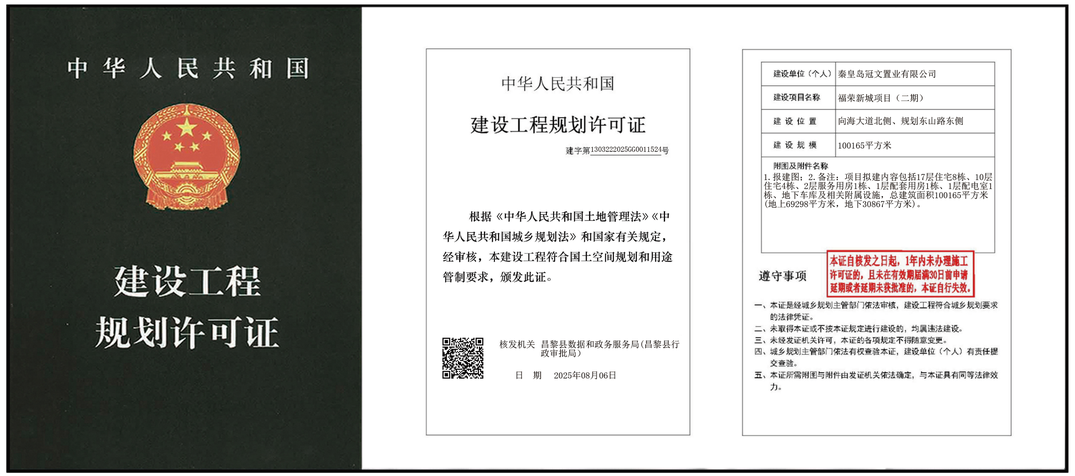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130322202500011524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核发机关 昌黎县数据和政务服务局（昌黎县行政审批局）

日 期 2025年08月06日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秦皇岛冠文置业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福荣新城项目（二期）
建 设 位 置	向海大道北侧、规划东山路东侧
建 设 规 模	100165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1.报建图；2.备注：项目拟建内容包括17层住宅8栋、10层住宅4栋、2层服务用房1栋、1层配套用房1栋、1层配电室1栋、地下车库及相关附属设施，总建筑面积100165平方米（地上69298平方米，地下30867平方米）。

遵守事项

本证自核发之日起，1年内未办理施工许可证的，且未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申请延期或者延期未获批准的，本证自行失效。

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建设。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四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。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此项目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手续，此规划总平面图为核定总图，公众可对建设工程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，未按已批规划进行建设的行为可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举报，举报电话：2883266。

项目地块相关指标

用地位置：向海大道北侧、规划东山路东侧

用地性质：居住用地

容 积 率：＜1.8

建筑密度：≤25%

绿 地 率：≥35%

监制单位：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